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5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3月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11,000	52,400	是	否
嘉峪关索通炭材有限公司	5,000	77,150	是	否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5,000	23,680	是	否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48,570	是	否
山东索通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8,000	124,418.65	是	否
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6,000	66,635.89	是	否
田东百矿三田碳素有限公司	20,460	64,982.77	是	否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00	900.0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406,447.2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72.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份，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预焙阳极”）、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炭材料”）、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锦旗”）、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云铝”）、山东索通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创新”）、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索通”）、田东百矿三田碳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东百矿”）、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欣源”）的授信业务提供了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反担保
1	嘉峪关预焙阳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3,000	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无
2	嘉峪关预焙阳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8,000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无
3	嘉峪关炭材料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无
4	重庆锦旗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5,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无
5	索通云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6	索通创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8,000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7	湖北索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6,000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无
8	田东百矿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3,20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无
9	田东百矿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7,260	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无
10	佛山欣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900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无

（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各金融机构授信要求，为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含等值外币），该担保额度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嘉峪关预焙阳极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2,400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63,350万元，嘉峪关预焙阳极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嘉峪关炭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7,150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39,350万元，嘉峪关炭材料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重庆锦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680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14,300万元，重庆锦旗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索通云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48,570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索通云铝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索通创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4,418.65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57,100万元，索通创新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湖北索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6,635.89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59,000万元，湖北索通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田东百矿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4,982.77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64,860万元，田东百矿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担保；为佛山欣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00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19,100万元，佛山欣源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且金融机构多以合同的提交审批时间为签署时间，同时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时间内的对外担保概况，公司按月汇总披露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6.95% 徐州共盈智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19.53%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52%
法定代表人	朱世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200566417171D
成立时间	2010-12-24
注册地	甘肃省嘉峪关市紫鑫东路766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11,199.6774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3,812.06	133,607.54
	负债总额	71,004.20	59,534.06
	资产净额	82,807.86	74,073.48
	营业收入	124,406.21	123,333.76
	净利润	14,744.97	10,300.63

（二）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6.95% 徐州共盈智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19.53%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52%
法定代表人	朱世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200399164043O
成立时间	2014-05-23
注册地	甘肃省嘉峪关市墓北工业园区1359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43,495.7993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8,174.02	193,638.61
	负债总额	80,928.20	100,700.67
	资产净额	97,245.82	92,937.94
	营业收入	125,500.21	141,813.74
	净利润	14,308.56	10,880.01

（三）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9.71% 重庆新锦辉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00%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4.48% 钟强，持股比例4.65% 陈献忠，持股比例1.16%
法定代表人	李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222072348225K
成立时间	2013-07-16
注册地	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北渡场110号附6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12,8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产、销售；铝电解用预焙阳极、石墨化阴极、石墨电极、铝电解用钢爪、铝合金、石油焦、氧化铝、铝后焦；销售；废阳极、铝锭、电解质（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余热发电。（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326.77	53,115.14
	负债总额	25,040.60	24,172.88
	资产净额	36,286.17	28,942.26
	营业收入	57,445.29	69,803.85
	净利润	7,339.86	2,939.63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财务数据。

（四）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5%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5%
法定代表人	张庆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300MA6N59246U
成立时间	2018-05-16
注册地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工业园花山片区天生桥北侧
注册资本	人民币72,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炭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8,252.40	273,472.99
	负债总额	193,690.33	190,465.83
	资产净额	104,562.07	83,007.16
	营业收入	299,541.00	339,450.29
	净利润	26,552.66	11,717.38

（五）山东索通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索通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8.7763%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3.9681%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2.0492% 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5.2064%
法定代表人	王索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MA3CFFM49C
成立时间	2016-08-18
注册地	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公路东侧
注册资本	人民币69,162.25499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炭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5,888.33	374,344.21
	负债总额	206,565.60	226,152.16
	资产净额	159,322.72	148,192.05
	营业收入	346,351.58	365,577.82
	净利润	14,772.60	11,383.06

（六）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5% 湖北周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5%
法定代表人	张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83MAC1HH9574
成立时间	2022-10-24
注册地	湖北省宜昌市枝江市董市镇姚家港化工园沿江大道99-1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42,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热力生产和供应，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7,669.30	112,221.12
	负债总额	94,953.90	73,177.88
	资产净额	42,715.40	39,043.24
	营业收入	114,433.77	9,423.99
	净利润	864.57	3.85

（七）田东百矿三田碳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田东百矿三田碳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6% 吉利百矿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4%
法定代表人	钟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22MA5N6RA90B
成立时间	2018-05-22
注册地	田东县平马镇石化工业园区（深圳工业园片区）
注册资本	人民币34,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热力生产和供应；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417.92	26,792.27
	负债总额	66,703.18	11,430.35
	资产净额	21,714.74	15,361.91
	营业收入	17.40	0
	净利润	−289.17	−60.75

（八）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9.82% 其他，持股比例0.18%
法定代表人	范本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734660361T
成立时间	2003-08-15
注册地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科技工业园内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83.7334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产销：电容器、锂电池、石墨负极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5,230.68	149,104.26
	负债总额	145,519.98	132,019.25
	资产净额	9,710.71	17,085.01
	营业收入	44,488.69	52,564.39
	净利润	−7,376.59	−16,129.6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主债权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五）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债权及为了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此所有应付费用等。

（六）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债权人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保证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保证范围：债权人根据主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八）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3,2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九）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分行《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7,26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9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嘉峪关预焙阳极、嘉峪关炭材料、重庆锦旗、索通云铝、索通创新、湖北索通、田东百矿、佛山欣源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田东百矿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担保。除田东百矿外，上述公司的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田东百矿、佛山欣源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股东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1,406,447.24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72.00%，实际担保余额为801,187.24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54.95%；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359,027.24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62.83%，实际担保余额为753,767.24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45.78%；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5年度）

一、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

为规范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券商交易单元管理规定》。对券商交易单元的租用遵循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公平公正、客观独立。具体包括如下步骤：

券商备选池的建立：由本基金管理人研究部评估并经相关程序审批建立券商备选池，审核标注包括财务情况、股东背景、是否能够提供有效交易执行服务、研究实力等方面。券商备选池进行动态管理，每季度进行调整。

交易单元的租用及管理：本基金管理人研究部会同相关部门根据业务需要在券商备选池中选择相应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等协议。交易单元的开通由本基金管理人研究部、运营管理部、信息技术部按流程分别办理。

券商的考核管理：本基金管理人投研团队负责对券商交易单元进行考核管理。对合作券商的具体考核标准涵盖研究和服务两个方面。投研团队每季度对券商服务进行评价，并制作券商季度佣金分配范围汇总表后报投决会审议，最终券商佣金的实际分配以券商季度佣金分配范围汇总表为依据。

二、交易量、交易佣金年度汇总及分配情况

（一）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1.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中信证券	–	–	–	3,005,216.00	1,338.92	0.45	否
天风证券	–	–	–	1,997,391.75	870.66	0.44	否
山西证券	–	–	–	851,050,368.90	398,158.07	0.47	是
财通证券	–	–	–	7,539,390.00	3,361.88	0.45	否
合 计	–	–	–	863,592,366.65	403,729.53	0.47	

注：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管理人的全资控股股东。中信证券、天风证券、财通证券为2025年本基金管理人新增租用交易单元。

2.证券投资佣金支付及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证券交易佣金金额	占年度该交易模式证券交易佣金总额比例(%)
中信证券	1,338.92	0.33
天风证券	870.66	0.22
山西证券	398,158.07	98.62
财通证券	3,361.88	0.83
合 计	403,729.53	100.00

注：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管理人的全资控股股东。

（二）委托证券公司办理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山西证券	–	–	–	457,989,168.20	195,990.82	0.43	是
合 计	–	–	–	457,989,168.20	195,990.82	0.43	

注：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管理人的全资控股股东。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5年度）

一、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

（一）公司公募业务权益投资部根据券商各项能力指标综合评估，建立公募业务券商备选池（以下称“备选池”）。以交易单元租用模式合作的券商，及以券商结算模式合作的券商，均应在备选池中产生。

（二）备选池券商的评选标准

基本情况方面。以证券公司年度净利润、年度总收入、年度基金分仓佣金收入三项指标作为公司经营评分项。

研究能力方面。分为传统研究能力和特色研究能力两方面进行评估。传统研究能力，以研究团队人数、研报发布数量、路演场次、获奖情况、优势行业及行业负责人市场知名度等作为加分项，以核心人员离职作为减分项。特色研究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基金研究、金融工程研究、资产配置研究等。

合规风控能力方面。以监管处罚、公司实控人变更、经营风险、重大负面舆情作为评估标准。

参评券商公司根据上述标准进行综合评价并加入备选池。

（三）交易单元模式租用流程

根据投研部门业务开展需要，公募业务相关部门在备选池范围内选择拟合作券商，向公募业务部务会发起租用事项请示，经审议通过后，进行交易单元租用工作，并根据需要签订相关业务协议。

（四）券商结算模式券商评选标准

1、合作开展券商结算业务的证券公司应当位于公募业务券商备选池名单内，且应同时就其运营结算能力、运营专业度、信息技术实力、其他技术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估。基于上述评价综合评估，确定可开展券结业务合作的券商。

2、因券结业务结算安全等相关事项受到监管处罚且尚未整改完毕的券商，不可作为券结合作券商；已合作的券结券商原则上应暂停业务合作。

（五）券结业务合作程序

公募业务各条线对拟合作券结券商综合评估，经公募业务产品决策委员会、部务会审议通过后，可根据业务开展要求，完成相关协议签订、账户开立、系统测试等工作。

二、交易量、交易佣金年度汇总及分配情况

（一）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1.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1]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2]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3]	平均佣金费率[4]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华泰证券	0.00	0.00	–	103,712,946.77	40,023.04	0.39	否
光大证券	0.00	0.00	–	282,082,670.85	108,854.90	0.39	否
中信建投	0.00	0.00	–	939,994,698.61	362,741.64	0.39	否
兴业证券	328,177,046.92	44,595.44	0.14	608,472,024.57	234,808.42	0.39	否
中信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长城证券	1,530,774.34	207.97	0.14	0.00	0.00	–	否
招商证券	293,019,410.79	39,821.92	0.14	362,793,172.87	140,001.08	0.39	是
中银国际	0.00	0.00	–	88,035,030.58	38,374.37	0.44	否
长江证券	162,319,444.88	22,057.35	0.14	647,129,229.17	249,730.93	0.39	否
银河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申万宏源证券	0.00	0.00	–	75,550,284.95	29,154.58	0.39	否
广发证券	0.00	0.00	–	687,190,030.37	265,184.62	0.39	否
东兴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国投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天风证券	0.00	0.00	–	184,093,132.82	71,040.00	0.39	否
国泰海通证券	0.00	0.00	–	498,680,776.00	192,444.74	0.39	否
东吴证券	0.00	0.00	–	10,794,824.44	4,165.42	0.39	否
华创证券	0.00	0.00	–	462,223,161.04	178,371.55	0.39	否
国盛证券	0.00	0.00	–	534,480,671.07	206,255.00	0.39	否
东北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国联民生证券	0.00	0.00	–	638,091,181.31	246,238.55	0.39	否
华宝证券	0.00	0.00	–	8,819,280.00	3,403.32	0.39	否
国新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西部证券	0.00	0.00		773,921,320.41	298,655.54	0.39	否
山西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浙商证券	0.00	0.00	–	0.00	0.00	–	否
合 计	785,046,676.93	106,682.68	0.14	6,906,064,435.83	2,669,447.70	0.39	

注：招商证券在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名单中，属于“集团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原因为人保集团子公司人保寿险持有招商证券4.98%股份，人保寿险向招商证券派驻董事一名。

2.证券投资佣金支付及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1]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证券交易佣金金额[4]	占年度该交易模式证券交易佣金总额比例(%)
华